

四书章句集注 (二)

【宋】朱熹撰 陈立校点

辽宁教育出版社



四书章句集注(二)

【宋】朱 熹 撰 陈 立 校点

新世纪万有文库



辽宁教育出版社

孟子集注

[宋]朱 熹 撰

孟子序说

《史记·列传》曰：“孟轲，赵氏曰：“孟子，鲁公族孟孙之後。”《汉书》注云“字子车”，一说“字子舆”。驺人也，驺，亦作邹，本邾国也。受业子思之门人。子思，孔子之孙，名伋。《索隐》云：“王劭以‘人’为衍字。”而赵氏注及《孔丛子》等书亦皆云“孟子亲受业於子思”。未知是否。道既通，赵氏曰：“孟子通《五经》，尤长於《诗》、《书》。”程子曰：“孟子曰：‘可以仕则仕，可以止则止；可以久则久，可以速则速。孔子，圣之时者也。’故知《易》者莫如孟子。又曰：‘王者之迹熄而《诗》亡，《诗》亡然後《春秋》作。’又曰：‘《春秋》，无义战。’又曰：‘《春秋》天子之事。’故知《春秋》者莫如孟子。”尹氏曰：“以此而言，则赵氏谓孟子长於《诗》、《书》而已，岂知孟子者哉？”游事齐宣王，宣王不能用。適梁，梁惠王不果所言，则见以为迂远而阔於事情。按《史记》：梁惠王之三十五年乙酉，孟子始至梁。其後二十三年，当齐湣王之十年丁未，齐人伐燕，而孟子在齐。故《古史》谓孟子先事齐宣王，後乃见梁惠王、襄王、齐湣王。独《孟子》以伐燕为宣王时事，与《史记》、《荀子》等书皆不合。而《通鑑》以伐燕之岁为宣王十九年，则是孟子先游梁而後至齐见宣王矣。然《考异》亦无它据，又未知孰是也。当是之时，秦用商鞅，楚、魏用吴起，齐用孙子、田忌。天下方务於合从连衡，以攻伐为贤。而孟轲乃述唐、虞三代之德，是以所如者不合。退而与万章之徒序《诗》、《书》，述仲尼之意，作《孟子》七篇。”赵氏曰：“凡二百六十一章，三万四千六百八十五字。”韩子曰：“孟轲之书，非轲自著。轲既没，其徒万章、公孙丑相与记轲所言焉耳。”愚按二说不同，《史记》近是。

韩子曰：“尧以是传之舜，舜以是传之禹，禹以是传之汤，汤以是传之文、武、周公，文、武、周公传之孔子，孔子传之孟轲，轲之死不得其传焉。荀与扬也，择焉而不精，语焉而不详。”程子曰：“韩子此语，非是蹈袭前人，又非凿空撰得出，必有所见。若无所见，不知言所传者何事。”○又曰：“孟氏醇乎醇者也，荀与扬大醇而小疵。”程子曰：“韩子论孟子甚善，非见得孟子意，亦道不到。其论荀、扬则非也。荀子极偏驳，只一句性恶，大本已失。扬子虽少过，然亦不识性，更说甚道。”○又曰：“孔子之道，大而能博，门弟子不能遍观而尽识也，故学焉而皆得其性之所近。其後离散分处诸侯之国，又各以其所能授弟子，源远流而末益分。惟孟轲师子思，而子思之学出於曾子。自孔子没，独孟轲氏之传得其宗。故求观圣人之道者，必自孟子始。”程子曰：“孔子言‘参也鲁’，然颜子没後，终得圣人之道者，曾子也。观其启手足时之言，可以见矣。所传者子思、孟子，皆其学也。”○又曰：“扬子云曰：‘古者杨、墨塞路，孟子辞而辟之，廓如也。’夫杨、墨行，正道废。孟子虽贤圣，不得位，空言无施，虽切何补？然赖其言，而今之学者尚知宗孔氏，崇仁义，贵王贱霸而已。其大经大法，皆亡灭而不救，坏烂而不收，所谓存十一於千百，安在其能廓如也？然向无孟氏，则皆服左衽而言侏离矣。故愈尝推尊孟氏，以为功不在禹下者，为此也。”

或问於程子曰：“孟子还可谓圣人否？”程子曰：“未敢便道他是圣人，然学已到至处。”愚按“至”字恐当作“圣”字。○程子又曰：“孟子有功於圣门，不可胜言。仲尼只说一个仁字，孟子开口便说仁义；仲尼只说一个志，孟子便说许多养气出来。只此二字，其功甚多。”○又曰：“孟子有大功於世，以其言性善也。”○又曰：“孟子性善、养气之论，皆前圣所未发。”○又曰：“学者全要识时。若不识时，不足以言学。颜子陋巷自乐，以有孔子在焉。若孟子之时，世既无人，安可不以道自任？”○又曰：“孟子

有些英气。才有英气，便有圭角，英气甚害事。如颜子便浑厚不同。颜子去圣人只毫发间。孟子大贤，亚圣之次也。”或曰：“英气见於甚处？”曰：“但以孔子之言比之，便可见。且如冰与水精，非不光，比之玉，自是有温润含蓄气象，无许多光耀也。”

杨氏曰：“《孟子》一书，只是要正人心，教人存心养性，收其放心。至论仁、义、礼、智，则以恻隐、羞恶、辞让、是非之心为之端。论邪说之害，则曰：‘生於其心，害於其政。’论事君，则曰：‘格君心之非，一正君而国定。’千变万化，只说从心上来。人能正心，则事无足为者矣。《大学》之修身、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，其本只是正心、诚意而已。心得其正，然後知性之善。故孟子遇人便道性善。欧阳永叔却言‘圣人之教人，性非所先’，可谓误矣。人性上不可添一物，尧、舜所以为万世法，亦是率性而已。所谓率性，循天理是也。外边用计用数，假饶立得功业，只是人欲之私。与圣贤作处，天地悬隔。”

孟子集注卷一

梁惠王章句上

凡七章。

孟子见梁惠王。

梁惠王，魏侯罃也，都大梁，僭称王，谥曰惠。《史记》：“惠王三十五年，卑礼厚币以招贤者，而孟轲至梁。”

王曰：“叟不远千里而来，亦将有以利吾国乎？”

叟，长老之称。王所谓“利”，盖富国强兵之类。

孟子对曰：“王何必曰利？亦有仁义而已矣。”

仁者，心之德，爱之理。义者，心之制，事之宜也。此二句乃一章之大指，下文乃详言之。後多放此。

王曰‘何以利吾国’，大夫曰‘何以利吾家’，士庶人曰‘何以利吾身’，上下交征利而国危矣！万乘之国弑其君者，必千乘之家；千乘之国弑其君者，必百乘之家。万取千焉，千取百焉，不为不多矣。苟为後义而先利，不夺不餍。

乘，去声。餍，於艳反。○此言求利之害，以明上文“何必曰利”之意也。征，取也。上取乎下，下取乎上，故曰交征。国危，谓将有弑夺之祸。乘，车数也。万乘之国者，天子畿内地方千里，出车万乘。千乘之家者，天子之公卿采地方百里，出车千乘也。千乘之国，诸侯之国。百乘之家，诸侯之大夫也。弑，下杀上也。餍，足也。言臣之於君，每十分而取其一分，亦已多矣。若又以义为後，而以利为先，则不弑其君而尽夺之，其心未肯以为足也。

未有仁而遺其亲者也，未有义而後其君者也。

此言仁义未尝不利，以明上文“亦有仁义而已”之意也。遺，犹弃也。後，不急也。言仁者必爱其亲，义者必急其君。故人君躬行仁义而无求利之心，则其下化之，自亲戴於己也。

王亦曰仁义而已矣，何必曰利？”

重言之，以结上文两节之意。○此章言仁义根於人心之固有，天理之公也。利心生於物我之相形，人欲之私也。循天理，则不求利而自无不利；徇人欲，则求利未得而害已随之。所谓毫厘之差，千里之谬。此《孟子》之书，所以造端托始之深意，学者所宜精察而明辨也。○太史公曰：“余读《孟子》书，至梁惠王问何以利吾国，未尝不废书而叹也，曰：‘嗟乎！利，诚乱之始也。夫子罕言利，常防其源也。故曰：‘放於利而行，多怨。’自天子以至於庶人，好利之弊，何以异哉？’”程子曰：“君子未尝不欲利，但专以利为心则有害。惟仁义则不求利而未尝不利也。当是之时，天下之人惟利是求，而不复知有仁义。故孟子言仁义而不言利，所以拔本塞源而救其弊。此圣贤之心也。”

孟子见梁惠王，王立於沼上，顾鸿雁、麋鹿，曰：“贤者亦乐此乎？”

乐，音洛。篇内同。○沼，池也。鸿，雁之大者。麋，鹿之大者。

孟子对曰：“贤者而後乐此，不贤者虽有此不乐也。”

此一章之大指。

《诗》云：‘经始灵台，经之营之。庶民攻之，不日成之。经始勿亟，庶民子来。王在灵囿，麋鹿攸伏。麋鹿濯濯，白鸟鹤鹤。王在灵沼，於牻鱼跃。’文王以民力为台为沼，而民欢乐之，谓其台曰灵台，谓其沼曰灵沼，乐其有麋鹿鱼鳖。古之人与民偕乐，故能乐也。

亟，音棘。麋，音忧。鹤，《诗》作鹄，户角反。於，音乌。○此引《诗》而释之，以明贤者而後乐此之意，诗《大雅·灵台》之篇。经，量度也。灵台，文王台名也。营，谋为也。攻，治也。不日，不终日也。亟，速也。言文王戒以勿亟也。子来，如子来趋父事也。灵囿、灵沼，台下

有囿，囿中有沼也。麇，牝鹿也。伏，安其所，不惊动也。濯濯，肥泽貌。鹤鹤，洁白貌。於，叹美辞。刳，满也。孟子言文王虽用民力，而民反欢乐之。既加以美名，而又乐其所有。盖由文王能爱其民，故民乐其乐，而文王亦得以享其乐也。

《汤誓》曰：‘时日害丧？予及女偕亡。’民欲与之偕亡，虽有台池鸟兽，岂能独乐哉？”

害，音曷。丧，去声。女，音汝。○此引《书》而释之，以明“不贤者虽有此不乐”之意也。汤誓，《商书》篇名。时，是也。日，指夏桀。害，何也。桀尝自言：“吾有天下，如天之有日，日亡吾乃亡耳。”民怨其虐，故因其自言而目之曰：“此日何时亡乎？若亡则我宁与之俱亡。”盖欲其亡之甚也。孟子引此，以明君独乐而不恤其民，则民怨之而不能保其乐也。

梁惠王曰：“寡人之於国也，尽心焉耳矣。河内凶，则移其民於河东，移其粟於河内。河东凶亦然。察邻国之政，无如寡人之用心者。邻国之民不加少，寡人之民不加多。何也？”

寡人，诸侯自称，言寡德之人也。河内、河东，皆魏地。凶，岁不熟也。移民以就食，移粟以给其老稚之不能移者。

孟子对曰：“王好战，请以战喻。填然鼓之，兵刃既接，弃甲曳兵而走。或百步而後止，或五十步而後止。以五十步笑百步，则何如？”曰：“不可。直不百步耳，是亦走也。”曰：“王如知此，则无望民之多於邻国也。”

好，去声。填，音田。○填，鼓音也。兵以鼓进，以金退。直，犹但也。言此以譬邻国不恤其民，惠王能行小惠，然皆不能行王道以养其民，不可以此而笑彼也。杨氏曰：“移民移粟，荒政之所不废也。然不能行先王之道，而徒以是为尽心焉，则未矣。”

不违农时，穀不可胜食也；数罟不入洿池，鱼鳖不可胜食也；斧斤以时入山林，材木不可胜用也。穀与鱼鳖不可胜食，材木不可胜用，是使民养生丧死无憾也。养生丧死无憾，王道之始也。

胜，音升。数，音促。罟，音古。洿，音乌。○农时，谓春耕、夏耘、秋收之时。凡有兴作，不违此时，至冬乃役之也。不可胜食，言多也。数，密也。罟，网也。洿，窾下之地，水所聚也。古者网罟必用四寸之目，鱼不满尺，市不得粥，人不得食。山林川泽，与民共之，而有厉禁，草木零落，然後斧斤入焉。此皆为治之初，法制未备，且因天地自然之利，而撙节爱养之事也。然饮食、宫室所以养生，祭祀、棺槨所以送死，皆民所急而不可无者。今皆有以资之，则人无所恨矣。王道以得民心为本，故以此为王道之始。

五亩之宅，树之以桑，五十者可以衣帛矣。鸡豚狗彘之畜，无失其时，七十者可以食肉矣。百亩之田，勿夺其时，数口之家可以无饥矣。谨庠序之教，申之以孝悌之义，颁白者不负戴於道路矣。七十者衣帛食肉，黎民不饥不寒，然而不王者，未之有也。

衣，去声。畜，敕六反。数，去声。王，去声。凡有天下者人称之为王，则平声；据其身临天下而言曰王，则去声。後皆放此。○五亩之宅，一夫所受，二亩半在田，二亩半在邑。田中不得有木，恐妨五穀，故於墙下植桑以供蚕事。五十始衰，非帛不暖，未五十者不得衣也。畜，养也。时，谓孕字之时，如孟春牺牲毋用牝之类也。七十非肉不饱，未七十者不得食也。百亩之田，亦一夫所受。至此则经界正，井地均，无不受田之家矣。庠、序，皆学名也。申，重也，丁宁反覆之意。善事父母为孝，善事兄长为悌。颁，与斑同，老人头半白黑者也。负，任在背。戴，任在首。夫民衣食不足，则不暇治礼义。而饱暖无教，则又近於禽兽。故既富而教以孝悌，则人知爱亲敬长而代其劳，不使之负戴於道路矣。衣帛食肉但言七十，举重以见轻也。黎，黑也。黎民，黑发之人，犹秦言黔首也。少壮之人虽不得衣帛食肉，然亦不至於饥寒也。此言尽法制品节之详，极财成辅相之道，以左右民，是王道之成也。

独彘食人食而不知检，涂有饿莩而不知发。人死，则曰：‘非我也，岁也。’是何异於刺人而杀之，曰：‘非我也，兵也。’王无罪岁，斯天下之民至焉。”

莠，平表反。刺，七亦反。○检，制也。莠，饿死人也。发，发仓廩以赈贷也。岁，谓岁之丰凶也。惠王不能制民之产，又使狗彘得以食人之食，则与先王制度品节之意异矣。至於民饥而死，犹不知发，则其所移，特民间之粟而已。乃以民不加多，归罪於岁凶，是知刃之杀人，而不知操刃者之杀人也。不罪岁，则必能自反，而益修其政。天下之民至焉，则不但多於邻国而已。○程子曰：“孟子之论王道，不过如此，可谓实矣。”又曰：“孔子之时，周室虽微，天下犹知尊周之为义，故《春秋》以尊周为本。至孟子时，七国争雄，天下不复知有周，而生民之涂炭已极。当是时，诸侯能行王道，则可以王矣，此孟子所以劝齐、梁之君也。盖王者，天下之义主也。圣贤亦何心哉？视天命之改与未改耳。”

梁惠王曰：“寡人愿安承教。”

承上章言愿安意以受教。

孟子对曰：“杀人以梃与刃，有以异乎？”曰：“无以异也。”

梃，徒顶反。○梃，杖也。

“以刃与政，有以异乎？”曰：“无以异也。”

孟子又问而王答也。

曰：“庖有肥肉，厩有肥马，民有饥色，野有饿莩。此率兽而食人也。”

厚敛於民以养禽兽，而使民饥以死，则无异於驱兽以食人矣。

兽相食，且人恶之。为民父母，行政不免於率兽而食人，恶在其为民父母也？

“恶之”之“恶”，去声。“恶在”之“恶”，平声。○君者，民之父母也。

恶在，犹言何在也。

仲尼曰：‘始作俑者，其无後乎！’为其象人而用之也。如之何其使斯民饥而死也？”

俑，音勇。为，去声。○俑，从葬木偶人也。古之葬者，束草为人以为从卫，谓之刍灵，略似人形而已。中古易之以俑，则有面目机发，而大

似人矣。故孔子恶其不仁，而言其必无後也。孟子言此作俑者，但用象人以葬，孔子犹恶之，况实使民饥而死乎。○李氏曰：“为人君者，固未尝有率兽食人之心，然徇一己之欲而不恤其民，则其流必至於此，故以为民父母告之。夫父母之於子，为之就利避害，未尝顷刻而忘於怀，何至视之不如犬马乎？”

梁惠王曰：“晋国，天下莫强焉，叟之所知也。及寡人之身，东败於齐，长子死焉。西丧地於秦，七百里。南辱於楚。寡人耻之。愿比死者一洒之，如之何则可？”

长，上声。丧，去声。比，必二反。洒，与洗同。○魏本晋大夫魏斯，与韩氏、赵氏共分晋地，号曰三晋，故惠王犹自谓晋国。惠王三十年，齐击魏，破其军，虏大子申。十七年，秦取魏少梁，後魏又数献地於秦。又与楚将昭阳战败，亡其七邑。比，犹为也，言欲为死者雪其耻也。

孟子对曰：“地方百里而可以王。”

百里，小国也。然能行仁政，则天下之民归之矣。

王如施仁政於民，省刑罚，薄税敛，深耕易耨。壮者以暇日修其孝悌忠信，入以事其父兄，出以事其长上。可使制梃以挾秦、楚之坚甲利兵矣。

省，所梗反。敛、易，皆去声。耨，奴豆反。长，上声。○省刑罚，薄税敛，此二者仁政之大目也。易，治也。耨，耘也。尽己之谓忠，以实之谓信。君行仁政，则民得尽力於农田，而又有暇日以修礼义，是以尊君亲上而乐于效死也。

彼夺其民时，使不得耕耨以养其父母。父母冻饿，兄弟妻子离散。

养，去声。○彼，谓敌国也。

彼陷溺其民，王往而征之，夫谁与王敌？

夫，音扶。○陷，陷於阱；溺，溺於水；暴虐之意。征，正也。以彼暴虐其民，而率吾尊君亲上之民往正其罪。彼民方怨其上而乐归於我，则

谁与我为敌哉？

故曰：‘仁者无敌。’王请勿疑。”

仁者无敌，盖古语也。百里可王，以此而已。恐王疑其迂阔，故勉使勿疑也。○孔氏曰：“惠王之志在於报怨，孟子之论在於救民。所谓唯天吏则可以伐之，盖孟子之本意。”

孟子见梁襄王。

襄王，惠王子，名赫。

出语人曰：“望之不似人君，就之而不见所畏焉。卒然问曰：‘天下恶乎定？’吾对曰：‘定于一。’”

语，去声。卒，七没反。恶，平声。○语，告也。不似人君，不见所畏，言其无威仪也。卒然，急遽之貌。盖容貌辞气，乃德之符。其外如此，则其中之所存者可知。王问列国分争，天下当何所定。孟子对以必合於一，然後定也。

‘孰能一之？’

王问也。

对曰：‘不嗜杀人者能一之。’

嗜，甘也。

‘孰能与之？’

王复问也。与，犹归也。

对曰：‘天下莫不与也。王知夫苗乎？七八月之间旱，则苗槁矣。天油然作云，沛然下雨，则苗浡然兴之矣。其如是，孰能御之？今夫天下之人牧，未有不嗜杀人者也。如有不嗜杀人者，则天下之民皆引领而望之矣。诚如是也，民归之，由水之就下，沛然谁能御之？’”

夫，音扶。浡，音勃。由，当作犹，古字借用。後多放此。○周七八月，夏五六月也。油然，云盛貌。沛然，雨盛貌。浡然，兴起貌。御，禁止也。人牧，谓牧民之君也。领，颈也。盖好生恶死，人心所同，故人君不嗜杀人，则天下悦而归之。○苏氏曰：“孟子之言，非苟为大而

已。然不深原其意而详究其实，未有不以为迂者矣。予观孟子以来，自汉高祖及光武，及唐太宗，及我太祖皇帝，能一天下者四君，皆以不嗜杀人致之。其余杀人愈多，而天下愈乱。秦晋及隋，力能合之，而好杀不已，故或合而复分，或遂以亡国。孟子之言，岂偶然而已哉？”

齐宣王问曰：“齐桓、晋文之事，可得闻乎？”

齐宣王，姓田氏，名辟疆，诸侯僭称王也。齐桓公、晋文公，皆霸诸侯者。

孟子对曰：“仲尼之徒无道桓、文之事者，是以后世无传焉。臣未之闻也。无以，则王乎？”

道，言也。董子曰：“仲尼之门，五尺童子羞称五霸，为其先诈力而後仁义也。”亦此意也。以、已通用。无已，必欲言之而不止也。王，谓王天下之道。

曰：“德何如，则可以王矣？”曰：“保民而王，莫之能御也。”

保，爱护也。

曰：“若寡人者，可以保民乎哉？”曰“可。”曰：“何由知吾可也？”

曰：“臣闻之胡斡曰：王坐於堂上，有牵牛而过堂下者。王见之，曰：‘牛何之？’对曰：‘将以衅钟。’王曰：‘舍之。吾不忍其觳觫，若无罪而就死地。’对曰：‘然则废衅钟与？’曰：‘何可废也？以羊易之。’不识有诸？”

斡，音核。舍，上声。觳，音斛。觫，音速。与，平声。○胡斡，齐臣也。衅钟，新铸钟成，而杀牲取血以涂其衅郤也。觳觫，恐惧貌。孟子述所闻胡斡之语而问王，不知果有此事否。

曰：“有之。”曰：“是心足以王矣。百姓皆以王为爱也，臣固知王的不忍也。”

王见牛之觳觫而不忍杀，即所谓“惻隐之心，仁之端也”。扩而充之，则可以保四海矣。故孟子指而言之，欲王察识於此而扩充之也。爱，犹吝也。

王曰：“然。诚有百姓者。齐国虽褊小，吾何爱一牛？即不忍其

穀觫，若无罪而就死地，故以羊易之也。”

言以羊易牛，其迹似吝，实有如百姓所讼者，然我之心不如是也。

曰：“王无异於百姓之以王为爱也。以小易大，彼恶知之？王若隐其无罪而就死地，则牛羊何择焉？”王笑曰：“是诚何心哉？我非爱其财，而易之以羊也，宜乎百姓之谓我爱也。”

恶，平声。○异，怪也。隐，痛也。择，犹分也。言牛羊皆无罪而死，何所分别而以羊易牛乎？孟子故设此难，欲王反求而得其本心。王不能然，故卒无以自解於百姓之言也。

曰：“无伤也，是乃仁术也，见牛未见羊也。君子之於禽兽也，见其生，不忍见其死；闻其声，不忍食其肉。是以君子远庖厨也。”

远，去声。○无伤，言虽有百姓之言，不受害也。术，谓法之巧者。盖杀牛既所不忍，衅钟又不可废。於此无以处之，则此心虽发而终不得施矣。然见牛则此心已发而不可遏，未见羊则其理未形而无所妨。故以羊易牛，则二者得以两全而无害。此所以为仁之术也。声，谓将死而哀鸣也。盖人之於禽兽，同生而异类，故用之以礼，而不忍之心，施於见闻之所及。其所以必远庖厨者，亦以预养是心，而广为仁之术也。

王说，曰：“《诗》云：‘他人有心，予忖度之。’夫子之谓也。夫我乃行之，反而求之，不得吾心。夫子言之，於我心有戚戚焉。此心之所以合於王者，何也？”

说，音悦。忖，七本反。度，待洛反。“夫我”之“夫”，音扶。○诗，《小雅·巧言》之篇。戚戚，心动貌。王因孟子之言，而前日之心复萌，乃知此心不从外得，然犹未知所以反其本而推之也。

曰：“有复於王者曰：‘吾力足以举百钧，而不足以举一羽；明足以察秋毫之末，而不见舆薪。’则王许之乎？”曰：“否。”“今恩足以及禽兽，而功不至於百姓者，独何与？然则一羽之不举，为不用力焉；舆薪之不见，为不用明焉；百姓之不见保，为不用恩焉。故王之不王，不为也，非不能也。”

与，平声。“为不”之“为”，去声。○复，白也。钧，三十斤。百钧，至

重难举也。羽，鸟羽。一羽，至轻易举也。秋毫之末，毛至秋而未锐，小而难见也。與薪，以车载薪，大而易见也。许，犹可也。“今恩”以下，又孟子之言也。盖天地之性，人为贵，故人之与人，又为同类而相亲。是以惻隐之发，则於民切而於物缓。推广仁术，则仁民易而爱物难。今王此心能及物矣，则其保民而王，非不能也，但自不肯为耳。

曰：“不为者与不能者之形，何以异？”曰：“挟大山以超北海，语人曰‘我不能’，是诚不能也。为长者折枝，语人曰‘我不能’，是不为也，非不能也。故王之不王，非挟大山以超北海之类也。王之不王，是折枝之类也。

语，去声。“为长”之“为”，去声。长，上声。折，之舌反。○形，状也。挟，以腋持物也。超，跃而过也。为长者折枝，以长者之命，折草木之枝，言不难也。是心固有，不待外求，扩而充之，在我而已，何难之有？老吾老，以及人之老；幼吾幼，以及人之幼：天下可运於掌。《诗》云：‘刑于寡妻，至于兄弟，以御于家邦。’言举斯心加诸彼而已。故推恩足以保四海，不推恩无以保妻子。古之人所以大过人者无他焉，善推其所为而已矣。今恩足以及禽兽，而功不至於百姓者，独何与？

与，平声。○老，以老事之也。吾老，谓我之父兄。人之老，谓人之父兄。幼，以幼畜之也。吾幼，谓我之子弟。人之幼，谓人之子弟。运於掌，言易也。诗，《大雅·思齐》之篇。刑，法也。寡妻，寡德之妻，谦辞也。御，治也。不能推恩，则众叛亲离，故无以保妻子。盖骨肉之亲，本同一气，又非但若人之同类而已。故古人必由亲亲推之，然後及於仁民；又推其餘，然後及於爱物：皆由近以及远，自易以及难。今王反之，则必有故矣。故复推本而再问之。

权，然後知轻重。度，然後知长短。物皆然，心为甚。王请度之。

“度之”之“度”，待洛反。○权，称锤也。度，丈尺也。度之，谓称量之也。言物之轻重长短，人所难齐，必以权、度度之而後可见。若心之应物，则其轻重长短之难齐，而不可不度以本然之权度，又有甚於物者。今王恩及禽兽，而功不至於百姓，是其爱物之心重且长，而仁民

之心轻且短，失其当然之序而不自知也。故上文既发其端，而於此请王度之也。

抑王兴甲兵，危士臣，构怨於诸侯，然後快於心与？”

与，平声。○抑，发语辞。士，战士也。构，结也。孟子以王爱民之心所以轻且短者，必其以是三者为快也。然三事实非人心之所快，有甚於杀觳觫之牛者。故指以问王，欲其以此而度之也。

王曰：“否。吾何快於是？将以求吾所大欲也。”

不快於此者，心之正也。而必为此者，欲诱之也。欲之所诱者独在於是，是以其心尚明於他，而独暗於此。此其爱民之心所以轻短，而功不至於百姓也。

曰：“王之所大欲，可得闻与？”王笑而不言。曰：“为肥甘不足於口与？轻暖不足於体与？抑为采色不足视於目与？声音不足听於耳与？便嬖不足使令於前与？王之诸臣，皆足以供之，而王岂为是哉？”曰：“否。吾不为是也。”曰：“然则王之所大欲可知已：欲辟土地，朝秦楚，莅中国，而抚四夷也。以若所为，求若所欲，犹缘木而求鱼也。”

与，平声。“为肥”、“抑为”、“岂为”、“不为”之“为”，皆去声。便、令，皆平声。辟，与闢同。朝，音潮。○便嬖，近习嬖幸之人也。已，语助辞。辟，开广也。朝，致其来朝也。秦楚，皆大国。莅，临也。若，如此也。所为，指兴兵结怨之事。缘木求鱼，言必不可得。

王曰：“若是其甚与？”曰：“殆有甚焉！缘木求鱼，虽不得鱼，无後灾。以若所为求若所欲，尽心力而为之，後必有灾。”曰：“可得闻与？”曰：“邹人与楚人战，则王以为孰胜？”曰：“楚人胜。”曰：“然则小固不可以敌大，寡固不可以敌众，弱固不可以敌强。海内之地，方千里者九，齐集有其一。以一副八，何以异於邹敌楚哉？盖亦反其本矣。

“甚与”、“闻与”之“与”，平声。○殆、盖，皆发语辞。邹，小国。楚，大国。齐集有其一，言集合齐地，其方千里，是有天下九分之一也。以一副八，必不能胜，所谓後灾也。反本，说见下文。